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9 年第八次)

债券简称：11 凯迪债

债券代码：112048.SZ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Minzu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盘古大观 A 座 40 层-43 层)

2019 年 8 月/2 日

重要声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族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民族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本期债券概况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生态”、“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1 年 9 月 5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400 号），于 2011 年 11 月 21 日公开发行了“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1 凯迪债”），发行规模 11.8 亿元，期限 7 年期，附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 8.50%。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凯迪”或“担保人”）为本期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6 年 11 月 18 日，本期债券投资者回售金额 2,000 元，债券剩余金额为 1,179,998,000 元。

二、本次重大事项

民族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根据有关法规及《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关于“11 凯迪债”后续转让安排的公告

根据发行人 2019 年 8 月 6 日发布的《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1 凯迪债”后续转让安排的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债券的基本情况、重大事项及后续转让安排

债券全称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	112048
原债券简称	11 凯迪债	新债券简称	H1 凯迪债
拟作为特定债券转让起始日	2019-8-8	初始上市/挂牌日期	2011-12-19
调整前计价方式	净价交易	调整后计价方式	全价交易
债券起息日	2011-11-21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范围	合格机构投资者
担保条款（如有）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承担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债条款等特殊情况	第5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触发作为特定债券转让的情形	发行人未按约定履行还本付息义务。		
违约情形（如有）	发行人未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支付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已触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为上市期间特定债券提供转让结算服务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第一条特定债券转让条件。		
停复牌安排（如有）	不适用		

1、后续风险化解处置安排

（1）在政府及各方支持下，积极推进司法重整工作，解决债务危机问题，夯实公司资产质量与基础，并妥善解决员工工资、燃料供应农户欠款等问题；通过司法重整及战略投资人进入后在资金、

资源等方面的支持，恢复、提升公司信誉和实力；积极扩大对外合作，抓住市场机遇，控制发展风险，促进公司重回健康和可持续发展轨道；

（2）公司将继续推进非主营业务低效资产的剥离，降低成本及费用；

（3）在推进司法重整工作的同时，公司正从以下几个方面积极开展生产自救和恢复工作。一是积极建立与金融机构、燃料客户的对话协商机制，落实互信和互帮措施，创造有利于电厂生产自救的外部条件，多家电厂达成了多方共同签署的生产恢复协议共同推进电厂生产恢复工作，特别是，公司旗下监利电厂所在的县政府积极协调电厂金融债权人，就监利电厂恢复生产达成了金融债权人、监利电厂方、燃料客户方、凯迪生态方、监利县政府方（见证监督方）共同签署的五方协议，为政府支持、主导下的生产恢复工作起到了很好的示范作用。二是签订账户资金监管协议，释放资金。目前已与部分债权机构签订了账户监管协议，确保资金在电厂封闭循环使用。三是落实经营目标责任制，强化电厂经营层在资金封闭使用期间的自我“造血”功能，驱动管理提质增效；

（4）公司将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改善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加强内部控制各项管控工作，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2、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

（1）凯迪生态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凯迪生态将建立与投资者沟通渠道，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保持交流。

详情请见发行人 2019-95 号公告。

(二) 关于《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的更正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现对报告“第三章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中财务数据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32,628,674,849.88	35,951,165,190.81
流动资产	5,953,332,377.77	9,122,362,923.73
非流动资产	26,675,342,472.11	26,828,802,267.08
负债合计	30,714,467,470.59	29,169,573,959.01
流动负债	24,823,224,285.05	17,318,035,641.18
非流动负债	5,891,243,185.54	11,851,538,317.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4,207,379.29	6,781,591,231.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2,628,674,849.88	35,951,165,190.81

更正后：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32,628,674,849.88	35,951,165,190.81
流动资产	5,953,332,377.77	9,122,362,923.73
非流动资产	26,675,342,472.11	26,828,802,267.08
负债合计	30,714,467,470.59	29,169,573,959.01
流动负债	24,823,224,285.05	17,318,035,641.18

非流动负债	5,891,243,185.54	11,851,538,317.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4,207,379.29	6,781,591,231.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166,208,642.29	6,975,804,546.24

详情请见《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更正后）》。

（三）发行人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暨暂停上市进展

根据发行人 2019 年 8 月 2 日发布的《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暨暂停上市进展公告》，发行人于暂停上市期间工作进展如下：

1、与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签订《推荐恢复上市、委托股票转让协议书》。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上市后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上市后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聘请股票恢复上市及股份挂牌转让服务机构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已于 5 月 28 日与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下称“长城国瑞”）签订《推荐恢复上市、委托股票转让协议书》，主要服务内容包括：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恢复上市时，由长城国瑞担任公司的恢复上市推荐人；若公司股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则由长城国瑞为公司提供股票转让服务。

2、推进司法重整相关工作。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凯迪生态开展司法重整工作相关事宜的提案》。根据上述决议，公司正稳步推进相关工作。

详情请见发行人 2019-91 号公告。

（四）发行人重大诉讼、仲裁案件进展

根据发行人 2019 年 8 月 2 日发布的《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诉讼、仲裁案件进展的公告》，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涉诉讼、仲裁案件合计 1929 件。其中融资纠纷案件共计 104 件，买卖、建设工程施工、运输等合同纠纷类案件共计 254 起，劳动争议纠纷案件 353 起，燃料买卖案件 1218 起。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涉标的额 1000 万元以上、已经司法机关或仲裁机构裁判或调解的案件 87 件。

详情请见发行人 2019-90 号公告。

（五）发行人新增债务到期未能清偿

根据发行人 2019 年 7 月 31 日发布的《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债务到期未能清偿的公告》，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生态”或“公司”）因资金周转困难，致使部分到期债务未能清偿。公司提示了以下两点风险：

1、目前部分债权人根据债务违约情况已经采取提起诉讼、仲裁、冻结银行账户、冻结资产等措施，未来公司也可能面临需支付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的情况，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加剧公司面临的资金紧张状况。

2、相关逾期引发的债权人措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造成了一定影响，对公司的资产出售形成障碍。部分诉讼已经判决，存在被强制执行的可能。目前逾期债务共计 1,616,634.27 万元，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为 1,914,207,379.29 元，逾期债务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44.54%。

详情请见发行人 2019-88 号公告。

（六）发行人银行账户冻结

根据发行人 2019 年 7 月 31 日发布的《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行账户冻结情况的公告》，截至 2019 年 7 月 30 日，凯迪生态共有 28 个账户被冻结，申请冻结金额 9,285,839,035.73 元，被冻结账户余额为 13,923,357.77 元。2019 年 6 月 27 日至 7 月 30 日期间，凯迪生态无新增被冻结账户。

截至 2019 年 7 月 30 日，公司旗下共有 53 家子公司的 149 个账户被冻结，申请冻结金额 3,279,151,680.91 元，被冻结账户余额为 42,531,448.79 元。相较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发布的《关于银行账户冻结情况的公告》（编号：2019-80），公司旗下新增安仁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的 1 个账户被冻结，新增嫩江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的 2 个账户被冻结，新增汪清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的 1 个账户被冻结。

详情请见发行人 2019-87 号公告。

（七）发行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根据发行人 2019 年 5 月 22 日发布的《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凯迪生态开展司法重整工作相关事宜的提案》等提案。

详情请见发行人 2019-70 号公告。

三、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民族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者的

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提醒投资人查阅发行人有关公告详细信息，关注相关风险。前述事项相关公告可在深交所网站或巨潮资讯网上下载并查阅。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年第八次）》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8月12日

